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2024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于 1989 年 11 月，根据武编【1989】198 号文件批复正式成立，根据《中共武汉市委武汉市人民政府关于分类推进事业单位改革的实施意见》（武发【2013】18 号）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划分为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磨山景区的园林生产、商业服务、旅游经营、庭院管理等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属于事业单位，本单位预算由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预算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总编制人数 472 人，其中：事业编制 472 人。在职实有人数 150 人，其中：事业编制 150 人。

离退休人员 312 人，其中：退休 312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表9. 项目支出情况表
-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表1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800.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1.1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25.04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8670.43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43.9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预备费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800.50	本年支出合计	10810.50
上年结转结余	1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0810.50	支 出 总 计	10810.5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0810.50	10800.50	1080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6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本级	10810.50	10800.50	1080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6001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10810.50	10800.50	1080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0810.50	5427.50	5383.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0.00	10.00			
20702	文物	10.00	0.00	10.00			
2070205	博物馆	10.00	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1.10	1361.1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8.86	1278.86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5.72	805.7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09	312.09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04	156.04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	5.00	0.00			
20808	抚恤	30.00	3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0.00	3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5	52.25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5	52.2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5.04	225.0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04	225.0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5.04	225.04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70.43	3297.42	537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670.43	3297.42	5373.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670.43	3297.42	537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93	543.9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3.93	543.9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11	376.11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3.47	73.47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4.35	94.35	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0800.50	一、本年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00.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二、上年结转	1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1.1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25.04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8670.43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543.93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预备费	0.00
		（廿二）其他支出	0.00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0810.50	支 出 总 计	10810.50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0,810.50	5,427.50	5,193.37	234.13	5,383.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0.00	0.00	0.00	0.00	10.00
20702	文物	10.00	0.00	0.00	0.00	10.00
2070205	博物馆	10.00	0.00	0.00	0.00	1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61.10	1,361.10	1,361.1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78.86	1,278.86	1,278.86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5.72	805.72	805.7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2.09	312.09	312.09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6.04	156.04	156.04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0	5.00	5.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0.00	30.00	3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0.00	30.00	3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5	52.25	52.25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25	52.25	52.25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5.04	225.04	225.04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5.04	225.04	225.04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25.04	225.04	225.04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670.43	3,297.42	3,063.30	234.13	5,37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8,670.43	3,297.42	3,063.30	234.13	5,373.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670.43	3,297.42	3,063.30	234.13	5,37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3.93	543.93	543.93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3.93	543.93	543.93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76.11	376.11	376.11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3.47	73.47	73.47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4.35	94.35	94.35	0.00	0.0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27.50	5,193.37	234.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88.72	4,288.7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699.74	699.7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2.78	252.78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951.37	1,951.3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12.09	312.09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6.04	156.0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5.04	225.04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25	52.2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76.11	376.1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63.30	263.3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13	0.00	234.13
30201	办公费	8.40	0.00	8.40
30202	印刷费	1.00	0.00	1.00
30205	水费	3.00	0.00	3.00
30206	电费	22.50	0.00	22.50
30207	邮电费	7.20	0.00	7.20
30211	差旅费	6.50	0.00	6.5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0.00	1.00
30216	培训费	9.91	0.00	9.9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	0.00	3.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0.00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0.00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8.05	0.00	68.05
30229	福利费	45.54	0.00	45.5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0	0.00	3.5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0.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53	0.00	54.5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4.65	904.65	0.00
30302	退休费	805.72	805.72	0.00
30304	抚恤金	30.00	30.00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00	5.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3.93	63.93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0.00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00	0.00	0.00	0.00	0.00	3.0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5383.00	5373.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6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本级		5383.00	5373.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6001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5383.00	5373.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2	其他运转类		5373.00	537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4006Y000000100	景区编外长聘人员经费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1596.00	159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4006Y000000103	景区服务设施维护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222.00	22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4006Y000000104	景区庭院管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3555.00	35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特定目标类		1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8240060030000100	结转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磨山管理处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10.00	0.00	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1-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4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景区编外人员费用	项目编码	42011824006Y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桂丽娟	联系电话	02787510350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邮政编码	430074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于 1989 年 11 月，根据武编【1989】198 号文件批复正式成立，主要负责磨山景区的园林生产、商业服务、旅游经营、庭园管理等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生态武汉、绿色武汉”，推进城市精神文明建设，爱国卫生运动，综治法制，信访稳定，意识形态，档案管理，党建工作，安全生产，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党风廉政建设，普法宣传。积极筹备保障景区花节活动、景区园林养护、景区安全治安及环境保洁，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大力提升武汉东湖知名度、美誉度、影响力，开发旅游资源，丰富社会公众的精神生活，宣传武汉市文明形象，创造赏花旅游品牌，打造武汉“新花城”的名片。		
项目总预算	1596.00	项目当年预算	1596.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当年预算无变动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96.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96.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96.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用于景区绿化环卫、庭院养护、安保秩序维护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96.00	1. 人事代理费用 430 万元(工资 138.73 万元、公积金 38.55、社保 73.61、绩效工资 179.11 万元)。 2. 合同工费用 1166.00 万元（工资 558.32 万元、公积金 60.71 万元、社保 208.17 万元、绩效工资 146 万元、节假日及花节加班费 192.8 万元）。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促进景区管理，深化“赏花、赏景、科普、品文化”的主题，提升景区的知名度和影响度,进一步提高景区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年度绩效目标 1		圆满举办景区花节及各大节庆活动，提升经济效益，丰富群众生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交通秩序疏导	全年进行安全疏导	
			景区厕所保洁座数	20 座	
		质量指标	花木养护率	98%	
			商业卫生服务安全监督检查	定期检查确保质量合格	
			时效指标	园区安全秩序巡查	每日巡查
		游客投诉处理		及时处理并回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人流增加带来的经济效益提升	较往年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无森林火灾及人员伤亡事件发生	无			
		生态效益指标	花卉林木健康生长	美化景区环境，净化景区空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8%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区交通秩序疏导	全年进行安全疏导	全年进行安全疏导	全年进行安全疏导	
			景区厕所保洁座数	20 座	20 座	20 座	
		质量指标	花木养护率	98%	98%	98%	
			商业卫生服务安全监督检查	定期监督检查	定期监督检查	定期监督检查	
		时效指标	园区安全秩序巡察	每日巡察	每日巡察	每日巡察	
			游客投诉处理	及时处理并回复	及时处理并回复	及时处理并回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人流增加带来的经济效益提升	较往年增长	较往年增长	较往年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无森林火灾及人员伤亡事件发生	无	无	无	
		生态效益指标	花卉林木健康生长	美化景区环境，净化景区空气	美化景区环境，净化景区空气	美化景区环境，净化景区空气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8%	≥98%	≥98%	

表 11-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4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景区服务设施维护	项目编码	42011824006Y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桂丽娟	联系电话	02787510350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邮政编码	430074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于 1989 年 11 月，根据武编【1989】198 号文件批复正式成立，负责磨山景区的服务设施维护维修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对磨山景区服务设施进行维护维修，景区内房屋、木质构件进行修复，景区零星道路破损修复，景区应急抢险等。彰显景区服务功能，完善景区基础设施，亮化“城市名片”。		
项目总预算	222.00	项目当年预算	222.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年初预算资金为 235 万元。2022 年年初预算资金为 230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22.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2.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22.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维修（护）费	用于景区日常维护维修等	维修（护）费	170.17	梅园、樱园、牡丹园深大系统维保 3 万元。滑道、售票设备、停车场维护 21 万元。磨山景区 2024 年零星维修 98 万元。后勤日常维护 26.17 万元。材料工具费 22 万元。	
专用设备购置	用于景区游乐设施维护	通用设备购置	14.43	滑道设备 14.43 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用于景区日常维护维修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	审计、监理费、尾款等 37.4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零星维修		1		48	
零星维修		1		50	
审计		1		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确保磨山景区服务设施安全、完好，做好景区的生产、服务、经营、管理等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景区日常设施设备完好，更好为游客提供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率	98%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设备完好率	95%	
		时效指标	基础设施故障修复及时性	9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施完好环境优美，提升旅游热度	促景区经济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休闲场所，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提升社会美誉度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游客满意度	95%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 当年 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配 套完善率	98%	98%	98%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设 备完好率	95%	95%	95%	
		时效指标	建设项目进 展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完成收入增 长	100%	100%	100%	
		社会效益 指标	配备相应旅 游设施，打 造 5A 景区 及文明景区 标杆形象	提升社会 美誉度	提升社会 美誉度	提升 社会 美誉 度	
		生态效益 指标	环境美化率	96%	96%	96%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96%	95%	

表 11-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4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景区庭院管理	项目编码	42011824006Y00000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项目负责人	桂丽娟	联系电话	02787510350
单位地址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邮政编码	430074
项目属性	☒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 人员类 ☒ 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于 1989 年 11 月，根据武编【1989】198 号文件批复正式成立，主要负责磨山景区的园林生产、商业服务、旅游经营、庭园管理等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建设“生态武汉、绿色武汉”，推进城市精神文明建设，爱国卫生运动，综治法制，信访稳定，意识形态，档案管理，党建工作，安全生产，全面深化改革，全面依法治国，党风廉政建设，普法宣传。景区通过“景区庭院管理”积极筹备保障景区花节活动、景区园林养护、景区安全治安及环境保洁，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大力提升武汉东湖知名度、美誉度、影响力，开发旅游资源，丰富社会公众的精神生活，宣传武汉市文明形象，创造赏花旅游品牌，打造武汉“新花城”的名片。		
项目总预算	3555.00	项目当年预算	355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支出 3965.11 万元，2023 年预算支出 4170.11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555.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55.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555.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劳务费	用于景区绿化环卫、庭院养护、安保秩序维护	劳务费	650.56	临时工 611.66 万元（含工资、加班费）。临时劳务费用 38.9 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	用于景区工作车辆维护维修及保险	其他交通费用	21.60	保险 7.6 万元，维修 14 万元	
专用燃料费	用于景区安全保卫、环卫清洁、日常运维等	专用燃料费	7.50	油费 7.5 万元，	
通用设备购置	用于景区安全保卫、环卫清洁、日常运维等	通用设备购置	47.38	封闭式 14 座电瓶车 18 万。园林机械 6.58 万元。厨房用具 1.2 万。停车场监控 6 万元。电脑 5 台 4 万元。游客中心大门 2 万。设备用品 9.6 万元。	
专用材料费	用于景区园林养护、特色花卉养护等	专用材料费	79.09	环卫用品 39 万元。农药 10.59 万元，尿素 0.08 万元，种植土 7.4 万元，复合肥、有机肥 22.02 万元	
维修（护）费	用于景区园林养护、特色花卉养护等	维修（护）费	753.65	园林生产用油 5.95 万元。园林机械维修 10.46 万元。庭园林绿化养护 130 万元，樱树复壮松土 30 万元，梅树调栽播种等 31.5 万元，安保清杂 8 万元，树木防治 6.8 万元，牡丹引种 12 万元。白蚁防治 30 万，污水管网 24 万，病媒防治 4 万元。标识标牌及工艺牌 35 万元。牡丹园园务管理 114 万元。松材线虫工程费用及监理费 61.4 万元。森林防火监控服务费 169 万元。花节布展 81.54 万元。	
电费	用于景区	电费	399.50	电费 33.3 万元*12 月	

	运维、游乐设施等			=399.5 万元	
水费	用于景区运维、环卫清扫等	水费	107.00	水费 8.92 万元*12 月=107 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用于景区运维、宣传、党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3.77	宣传费 15 万元。全国依法治国专项目及全面从严治党费用 5 万元。食堂费用 119.32 万元。党建经费 24 万元。工作服 41.1 万元。景区保险 18 万元。工会费用 70.9 万元。工会活动 2 万。银联手续费 8 万元。生活垃圾处理费 15.6 万元。光纤费用 16.06 万元。档案整理 10 万，特种设备检查 5 万，评估及测绘费用 11 万元，游客中心费用 14.77 万元，其他费用 8.02 万元。不可预见 20 万元。三大花节费用 750 万元。	
税金及附加	用于景区税金缴纳	税金及附加	330.00	税金及附加 330 万元。	
印刷费	用于景区票证印刷	印刷费	4.95	票据印刷：230000 张*0.15 元/张=3.45 万 60000 张*0.25 元/元=1.5 万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UPS 电源保护		1		3.5	
碎纸机		1		0.1	
打印机		1		0.25	
空调		1		0.3	
资产评估		1		5	
松材线虫		1		61.4	
车辆燃油费		1		7.5	
园林绿化养护		1		130	
森林防火监控		1		169	
审计		1		3	

牡丹园园务管理	1	114			
标识标牌	1	35			
车辆保险	1	7.6			
电脑	1	4			
车辆维修	1	14			
工作服	1	41.1			
三大花节合作运营项目	1	750			
印刷费	1	4.95			
合同工体检	1	17.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促进景区管理，深化“赏花、赏景、科普、品文化”的主题，提升景区的知名度和影响度，进一步提高景区的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				
年度绩效目标 1	圆满举办景区花节及各大节庆活动，提升经济效益，丰富群众生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林绿化日常维护面积	111 万平方米	
			景区厕所保洁座数	20 座	
		质量指标	花木存活率	98%	
			景区环境卫生维护	道路干净整洁	
		时效指标	花节布展及推广及时率	100%	
			车辆维修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人流增加带来的经济效益提升	较往年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无森林火灾及人员伤亡事件发生	无	
			景区推广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景区绿化覆盖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8%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林绿化日常维护面积	111 万平方米	111 万平方米	111 万平方米	
			景区厕所保洁座数	20 座	20 座	20 座	
		质量指标	花木存活率	98%	98%	98%	
			景区环境卫生维护	道路干净整洁	道路干净整洁	道路干净整洁	
		时效指标	花节布展及推广及时率	100%	100%	100%	
			车辆维修及时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园区人流增加带来的经济效益提升	较往年增长	较往年增长	较往年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无森林火灾及人员伤亡事件发生	无	无	无	
			景区推广率	100%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景区绿化覆盖率	≥90%	≥90%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8%	≥98%	≥98%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 年 12 月 4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填报人	张倩		联系电话	027-87510350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 年	2023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0800.5	99.91%	10328.62	10126.4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00	0.00
		单位资金	10.00	0.09%	0.00	116.72
		合 计	10810.5	100%	10328.62	10243.14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5193.37	48.22%	5857.99	5495.17
		运转类项目支出	5617.13	51.78%	4470.63	4631.25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0	0	0.00	116.72
		合 计	10810.5	100%	10328.62	10243.14
部门职能概述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于 1989 年 11 月，根据武编【1989】198 号文件批复正式成立，主要负责磨山景区的园林生产、商业服务、旅游经营、庭院管理等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1. 努力做好梅花节、樱花节、牡丹花节等花卉节庆活动，促进景区旅游收入增长。 2. 加强党的建设、强化景区安全管理、加强景区管理与服务，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实现游客满意率 100%。 3.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景区庭院管理	运转类	3555.00	3555.00	积极筹备保障景区花节活动、景区园林养护等措施	
	景区服务设施维护	运转类	222.00	222.00	对磨山景区服务设施进行维护维修	

	景区编外人员费用		编制外长聘人员支出		1596.00	1596.00	积极筹备保障景区花节活动、景区园林养护等措施
	博物馆		运转类		10.00	10.00	梅、荷花卉文化科普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盘活景区资源。 目标 2：适应景区发展形势，构建管理经营“五大战区”。 目标 3：改善景区环境。 目标 4：落实安全生产。			目标 1：全面完成全年非税收入 6500 万元目标，促进景区旅游收入增长。 目标 2：完成年度景区旅游管理考评任务。 目标 3：完成年度工程建设计划。 目标 4：无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和森林火险。			
	长期目标 1：全面完成全年非税收入目标，促进景区旅游收入增长。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率	98%	合理布局，优化完善基础设施配套设施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时效指标	收入完成及时率	100%	按计划完成年度非税收入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率	100%	支出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景区经济收入	6500 万元	全面完成年度非税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景区推广率	95%	积极开发旅游资源，提升武汉东湖知名度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6%	游客满意度达到较好水平		
长期目标 2：加强景区管理与服务。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率	96%	保障景区基础设施配套设备的完善		
		质量指标	清扫保洁率	100%	景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各项目按支出要求，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率	100%	总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产值总体增长率	10%	景区旅游总产值每年增长 10%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 5A 景区及文明景区标杆形象	提升社会美誉度	配备相应旅游设施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美化率	100%		创造赏花旅游品牌，绿植覆盖面积、花卉布展、存活率、景区保洁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6%		丰富社会公众的精神生活，游客对景区的满意度达到较好水平	
年度目标 1：	全面完成全年 6500 万元非税收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率	98%	98%	98%	合理布局，优化完善基础配套设施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100%	100%	100%	专项资金专款专用
		时效指标	收入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按计划完成年度非税收入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率	100%	100%	100%	支出不超过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景区经济收入	100%	5500 万元	6500 万元	全面完成年度非税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景区推广率	98%	98%	98%	积极开发旅游资源，提升武汉东湖知名度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96%	96%	游客满意度达到较好水平
年度目标 2：	加强景区管理与服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2 年	2023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率	95%	96%	96%	保障景区基础设施配套设备的完善
		质量指标	清扫保洁率	100%	100%	100%	景区环境卫生干净整洁
	时效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98%	95%	95%	各项目按支出要求，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率	100%	100%	100%	总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产值总体增长率	100%	100%	10%	景区旅游总产值每年增长 10%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 5A 景区及文明景区标杆形象	提升社会美誉度	提升社会美誉度	提升社会美誉度	配备相应旅游设施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美化率	100%	100%	100%	创造赏花旅游品牌，绿植覆盖面积、花卉布展、存活率、景区保洁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6%	96%	96%	丰富社会公众的精神生活，游客对景区的满意度达到较好水平

第三部分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磨山管理处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支出。2024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10810.5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67.36 万元，增加 5.25%，主要是景区运维费用增加。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0810.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800.50 万元，占 99.9%；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0 万元（上年结转），占 0.1%。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0810.5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27.50 万元，占 50.2%；项目支出 5383.00 万元，占 49.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0810.50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800.5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0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出1361.1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25.04万元、城乡社区事务支出8670.4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43.93万元、文化旅游体育和传媒支出10.0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810.50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10810.5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567.36 万元，增加 5.25%，主要是景区运维费用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5427.50万元，占50.2%，其中：人员经费5193.37万元，公用经费234.13万元；项目支出5383.00万元，占49.8%。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805.72万元，比2023年减少5.94万元，减少0.73%，主要是单位退休人员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12.09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62.94 万元，增加 25.26%，主要是政策性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56.04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31.47 万元，增加 25.26%，主要是政策性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5.00 万元，与 2023 年无变化。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30.00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7.00 万元，减少 18.92%，主要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52.25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6.00 万元，增加 2.16%，主要是政策性调整。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25.04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40.56 万元，减少 15.27%，主要是单位人员正常退休。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8670.43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675.32 万元，增加 8.45%，主要是景区运维费用增加。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76.11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40.25 万元，减少 9.66%，主要是单位人员正常退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73.47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2.16 万元，减少 2.85%，主要是单位人员正常退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94.35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5.74 万元，减少 5.73%，主要是单位人员正常退休。

12. 文化旅游体育与媒体支出(类)文物(款)博物馆(项)
10.00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427.50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4288.72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234.13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904.65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3.0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3)公务接待费3.00万元，与2023年无变化。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项目支出5383.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5373.00万元，结转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00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景区服务设施维护222.00万元，主要用于景点及服务设施维修。

2. 景区庭院管理 3555.00 万元，主要用于景区门票印制、经营税金、景区环卫绿化、庭园管理、后勤运转经费、景区劳务费、景区安全秩序维护、景区花节活动布展及宣传、党建、全面依法治国等。

3. 景区编外长聘人员经费 1596.00 万元，主要是用于景区庭院管理编外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等工资福利支出。

4. 博物馆 10.00 万元，主要是结转上年费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年没有使用机关运行经费拨款安排的支出。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1558.45万元。包括：货物类51.1万元，服务类1507.35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22071.47万元，包括有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32188.54平方米，特种专业技术车辆6辆，其他车辆5辆，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2套。2023年新增国有资产1339.88万元，主要为：新增资产1366.25万元，报废资产26.37万元。

(六)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4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5373.00万元，结转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00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

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